



魔刀

魔刀

魔刀

魔刀风情录

卧龙生 著

大地出版社



王冰







神通

培
殿





歐陽子



正計



前言

“你常说，世界上有两种人，一种是杀人的，一种是被杀的。”“每个人将人分类的方法都不相同，我这种分类的方法并不是很正确。”“你将世人如此分类，因为你是杀人的。”“大多数杀人的，也常常就是被杀的。”“有没有例外？”“你是不是问，有没有人能永远杀人，而不被杀。”“是。”“这种人很少，简直太少了。”“你知道几个？”“我就是其中一个，因为现在别人已不屑杀我。”“你是不是看到一个很可怕的杀人者？”“……”“他是个怎么样的人？”“瘦瘦高高，二十上下，倒是满俊的，只是他那张脸像似终年不见阳光，苍白得毫无血色。”“你见过他？”“没有，没有人知道他是谁，只不过……若有机会见到他，最好走得远些，越远越好。”“为什么？”“干我们这一行的并非只有我们两个，也许比你想像中还要多。”“哦！”“这本来就是一种古怪的职业，聂政、荆轲、专诸等就都是我们的同行。这几个人虽然很有名，但却不能算作这一行的好手。”“你说过，干我们这一行的就不能有名，有名就不是好手。”“不错！要干这一行就得牺牲很多事，声名、家庭、地位、子女、朋友一样都不能有。所以，我想绝对没有人是自己愿意干这一行的，除非是疯子。”“就算不是疯子，慢慢也就会变疯的。”“在这一行中也有人是天生的疯子，只有这种人才是真正的好手，因为只有他们杀人时，才能完全不动心，所以他们永远不会觉得厌倦，手也永远不会软。”“你刚才说的那个人就是其中之一，是最好也是最疯的一个？”“一点也不错，据我所知，这世上绝没有第二个人比得上他。”“哼！”“你也比不上他，也许你比他冷静、比他聪明，甚至比

他快，但你也不行，因为你不疯。”“你看过他杀人？”“是的，这世上唯有我见过他杀人。”“他杀的是谁？”“我！”“这……怎么可能，你在我们这一行名列第一，我……我不相信。”“等你相信的时候，你已经回姥姥家了。若不是他手下留情，废我一手一足，别说是你，就连我也不相信。”“或许他见你成名不易吧！”“或许……”“对了！他叫什么名字，有机会我倒想会会他。”“欧阳一刀。”“欧阳一刀？”好奇特的名字，有什么典故吗？”“有！因为他杀人只有一刀，干净利落，绝不拖泥带水，一刀毙命！”“……”

金黄色的沙漠在阳光照耀下，云雾迷漫，突然，一阵狂风掀起漫天黄沙使原本滚烫火炉般的世界，增添了一缕凉意，无边无际沙海中，出现一位汉子。

是个中年人，一身紫缎丝绸，说明他是对穿着十分讲究的人，但是衣衫却破裂至无法遮体的地步。他右手拿着把乌黑黝亮的刀，左手却拖着一张草席。

他似乎刚从生死战中幸存，衣衫上血迹斑斑，长衫上的裂缝似被极锋利的刀剑划破，此时伤口未愈，仍淌着鲜血，血已经浸湿那身紫缎丝绸。他的脸上几乎是被血染红，发出一种异样的红，可是他那一双眸子仍透出骇人的光亮。他的眼神中竟是如此疲惫，是那么累，而且无奈。

从他的身上就可以看出，那一战定是夺人心魄，惊天地泣鬼神的一战。

草席上躺着一个人，一个男孩。男孩已经昏了过去，面色虽然苍白，但任谁都可看出，他是个非常健康的小孩，他没受一点儿伤。

中年人不停地走着，慢慢的走着，他很累，累得想死，可是他不能，因为这个男孩。这男孩是他唯一的根，唯一的种，他可以死，但他不行，他必须延续欧阳家族的烟火。不孝有三，无后为大，所以无论如何他必须走，因为不走，就一定死。

大漠的太阳像火，比火更热、更毒。他的汗水像不要钱的猛流，斗大的汗珠点在他脸上，血和汗交融，这使得他原本俊逸的面容，却显得如此狰狞可怖。像是十八层地狱中的

催命阎王。

他眼中流露出迷惘，绝望的不懂，他似乎看到了死亡。为什么要杀他？不懂，真的不懂。

酷热火毒的太阳，毫不留情的将它的力量照在他的身上，使得他感到一阵晕眩，已走了一天一夜，他真的就想倒下，永远倒下。他是武林盟主欧阳云飞。人在面临绝望、死亡的时候，常常想到过去的往事。

神刀门——创立于一甲子之前。门主欧阳超，为人忠厚老实，武艺高强。

据说欧阳超喜好游山玩水，一日行经五行山，无意间发现一名武林异人所遗留下来的“神刀谱”。刀谱上强调，只要学习上头所载的武功，就必须创立神刀门，作为交换条件。欧阳超乃一儒士，但其志向远大，心想：“若要造福人类，必先要有强健的体魄，于是毅然决然的留在五行山上研究武功。”

三年后，神功告成，创立神刀门。

由于其为人饱学诗经，总是宽大为怀，因此神刀门给人的感觉是满不错的。黄河之王李霸天即是个典型的例子。李霸天乃是黄河沿岸出了名的恶霸，平日作奸犯科，无所不用其极，谈起他的恶名，就连三岁的孩童也知道，那些善良百姓就更别说了。

一日，欧阳超行经黄河东岸，正巧碰上李霸天强抢民女，一时怒气上涌，搭上架子。二人相约“亡魂谷”中比个高下，双方大战七天七夜不分上下，从此成为生死至交。李霸天呢？李霸天受欧阳超的感化，当了少林寺的秃僧。说起这件事，武林之中谁人不知，无人不晓。就连黄河沿岸的居民，也做了十天的朝会，以示感激之意。

欧阳超掌管神刀门历时三十余年，最后才将掌门之位传给独子欧阳云飞。神刀门之名，如日冲天。

欧阳云飞不仅继承欧阳超的遗志，甚至连个蚂蚁也不敢碰，其为人宅心仁厚可想而知。

他生得风流倜傥、俊挺洒脱，不知羡煞多少武林中出名的美女。江南第一美女邓美莲，为了欧阳云飞开了家尼姑庵。华北才女刘玉兰，不慨下海当妓女。诸如此类的事不甚枚举，他长得太帅了，就连昔日“掷果盈功”的潘安，见了他也要先走一步。

难道一个人长得太帅是件坏事吗？说也奇怪，欧阳云飞千挑万选之下，竟娶了武林第一荡妇——沈媛媛，这件事传出江湖之后，令人啼笑皆非。

——棺材店的生意奇好无比，老板笑得合不拢嘴。——亲生爱女上吊自杀、剃度出家，父母哭得涕泪纵横、尿尿流满地的不计其数。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，放着好端端的美人才女不要，偏要捡一个万人骑的浪货。为什么？据他拜把兄弟王瑞表示，欧阳云飞经不起沈媛媛的再三挑逗，在一个月黑风高的晚上，献出了初吻，从此一吻定情，二人结为夫妇。八个月之后生下一个又白又胖的宝宝。沈媛媛说：“小孩早产。”欧阳云飞答道：“不错，小孩是我的。”到底是谁的孩子，就连沈媛媛也搞不清楚，然而一向忠厚老实的欧阳云飞却始终认为：“孩子是我的。”

是的，一个人长得太帅绝对不是件好事。因为神刀门七十余口人毁于一夕，在一个没有星星，没有月亮的晚上，杀进一批黑巾蒙面的汉子，来个“猫儿洗脸”——通杀。杀得神刀门片甲不留，尸骨无存。一把无情大火，烧得神刀门成为废墟。

欧阳云飞武艺高超，二年前于武当山上夺得盟主之衔，神刀门之名响澈云霄。现在呢？一具具焦黑的尸体，竟然连个收尸的人也没有，好惨！经过鹰眼神捕沈君山仔细的辨认，除了三个人失踪之外，其它的无一幸免。这三个人是欧阳云飞父子与沈媛媛。可是他们人呢？

“爹爹，孩儿肚子好饿喔！”草席上的男孩天真的说道。这名男孩年约七八岁，乍看之下，却与眼前这名中年人倒有几分神似。中年人正是神刀门门主也是武林盟主欧阳云飞。

欧阳云飞回头望着草席上的男孩，停下身子，满脸无奈道：“孩子，乖乖，再走一会儿就有卖吃的。”

男孩想到自己略有记忆以来，就躺在这张草席上，一路受人追杀，每次见着老爹浴血奋战，巴不得自己快点长大。他总是恳求老爹传授武功，得到的回答是一巴掌。“爹爹，我们还要走多久才能找到娘啊？”男孩又道。欧阳云飞的神光中充满着痛苦，他右手紧握着刀柄，骨头“格格”作响，摇摇头，苦笑道：“爹也不知道，我们找遍整个大漠，都没有你娘的消息，我想或许她还在中原吧！”话罢，便转身紧紧的拉着草席，缓缓朝玉门关行去。

漠南草原指大漠以南至阴山、贺兰山、祁连山山麓的蒙古高原南部边缘地域。

东段乃是高原最近海洋部分，以雨丰草茂，察哈尔省中部的牧业、农业皆居漠南最盛，畜品以骆驼、牛、马为主。察哈尔的马特称“口马”，全国知名，多集中张垣，运销天津。农作物主要春麦、小米，多由冀省及察南人耕作，多伦以南，已尽成农田。多伦位居于沙漠边缘，正当农牧过渡地带，农畜产品集散于此，成为汉、蒙交易中心。

中段即阴山、贺兰山外侧山麓，距海远，较干。以百灵

庙、紫湖（定远营）为中心，尚为蒙人游牧之区。主牧绵羊、山羊，畜品及皮毛集中包头，输出天津。

西段即河西走廊。走廊的地理位置，漠南草原西段，当祁连山的北麓地带。祁连山高达四千公尺以上，山顶融雪下注，山麓为一带联合冲积扇所成的平原，肥沃宜农。马鬃山、合黎山、龙首山三段连成一列，平行障于北方，使此带状的农业地域，虽夹于两大不毛高原之间，独能一线西展，使我国本部与新疆盆地间得此廊道畅通。因在黄河以西，故有河西走廊之称。

自汉代以来，我国和西方的来往，莫不赖此走廊，在东西文化的传播上，贡献实大。

走廊东起乌鞘岭，西止玉门关，细长如带，居漠南草原中，土壤肥沃。东邻陕、晋，农民早就来此繁殖，仿效关中水利，自山口引水，开渠灌田，汉代就成了“农业走廊”。然以处于干燥气候带中，雪水只能夏季融化，农产主要为小麦、小米、高粱之类，生产只有一季，各河雪水丰弱不一。白亭河、弱水最丰；汇成白亭、居延二海。弱水最长，山麓冲积扇上农田最多，人口最密。玉门关方是农业带的西端，敦煌位当河冲积扇上，适居关侧，当历代出入关的中途，因而成为中西文化的交会点。

敦煌位于五条通上。街上最大的酒楼叫“七巧楼”，现在每一扇窗子都是漆黑的，酒楼的伙计显然早已睡得很沉。

欧阳云飞拖着草席，踏着沉重而又疲备的步伐，却直接走过去推门。门居然没有上栓。“嘎”的一声，划破寂静的夜空，令人不禁汗毛根根竖起，不寒而颤。

没多久，一名伙计提着一盏油灯缓缓走来，不悦道：“是谁啊？都什么时辰了，还想干嘛？”